

常熟联邦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解散公司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常熟联邦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位于化工园区外，原拟搬迁到江苏常熟新材料产业园经营，但受 2019 年响水“321”事故影响，原址无法继续生产、搬迁项目受阻。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和 2019 年 12 月 26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全部装置停产事项的议案》和《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处理停产后相关事项的议案》。停产后，公司完成了人员安置、设备拆除、房屋土地等资产处理，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公司停产后相关事项进展公告》。

公司董事会考虑到目前原有主营业务已停产近 10 个月，目前为止尚未找到合适的新厂址，考虑到即使将来找到合适的新厂址，加上审批、建设期，产品市场脱节时间长，对原料供应和产品销售等影响严重，加上新冠疫情的影响，国际国内经济形势不容乐观，因此公司董事会经过慎重考虑决定不再寻找新厂址，现拟解散公司即对公司进行清算、申请注销登记。

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

议通过《关于拟解散常熟联邦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并提请召开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，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组织清算组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的规定对公司进行清算，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

上述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公司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机构等最终审批，故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如公司完成清算及注销登记，全国股转公司将按规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。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常熟联邦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15 日